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深旭泰核字[2026]027号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Xu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深圳福田区滨河大道 9003 号湖北大厦 29 南 B

电话：0755-2770 9801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6DTKWTXY1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5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深旭泰核字[2026]027号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2026年4月27日出具了深旭泰财审字[2026]242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我们在上述财务报表审计中，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21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的重要性》，以洪涛股份2025年度合并收入的0.5%计算了上述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240,000.00万元。

一、关于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事项

(一) 财务审计报告中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1. 持续经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洪涛股份银行借款账面余额170,006.49万元，其中逾期银行借款账面余额168,397.49万元；货币资金账面余额2,957.78万元；2025年流动比率为0.81；已经连续5年以上亏损，大量债务逾期无法偿还，并涉及多起诉讼，导致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房产被查封，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冻结。

以上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洪涛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如审计报告附注二（二）所述，公司管理层计划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洪涛股份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2. 货币资金审计范围受限

洪涛股份除一家二级子公司深圳前海和融保理有限公司及一家三级子公司贵州洪涛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外均无法提供银行开户清单、信用报告及银行流水；因大量员工离职，货币资金交易信息账面记录不完整，无法执行银行函证程序，由此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货币资金发生额和余额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银行存款受限情况、应付利息发生额和余额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

3. 往来函证受限

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我们针对洪涛股份的具体情况，设计并执行了函证程序。我们计划对选定账户的余额及发生额实施函证程序，函证样本覆盖金额占比为 80%，以验证相关科目存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受制于客观条件，我们无法发出往来函证，由此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预付账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以及与之相关报表项目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无法获取与应收款项、合同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相关证据，无法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发表审计意见，也无法对相应的增值税发生额与期末余额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发表审计意见。

4. 诉讼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洪涛股份因资金短缺未能偿还到期债务等引发诸多诉讼事项，尽管财务报表附注中已对诉讼事项进行了披露，由于诉讼事项的复杂性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诸如诉讼事项的影响金额、违约金的影响金额、诉讼事项的完整性等对洪涛股份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二)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无法表示意见》第七条：“当存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情形之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无法表示意见”以及第十条：“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和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规定。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三十一条：如果认为被审计单位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应当考虑：（一）财务报表是否已充分描述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事项或情况，以及管理层针对这些事项或情况提出的应对计划；（二）财务报表是否已清楚指明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被审计单位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第三十二条规定：如果财务报表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在审计意见段之后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强调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事实，并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三十一条所述事实的披露。我们认为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中涉及的事项属于审计准则第 1324 号准则所规定的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重大不确定性已充分披露情形。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

我们对发表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上述事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判断这些事项的影响程度，进而无法判断这些事项对洪涛股份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如存在错报，对财务报表层次认定影响重大，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预付账款、应付账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预计负债等多项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重大影响，该等错报是否存在会影响洪涛股份风险警示等指标，因此具有广泛性。根据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对洪涛股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由于我们目前无法获取认定上述事项所需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会计处理是否存在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规定的情形。

(三)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程度

由于对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我们无法确定相关事项可能的影响金额，也无法判断



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四)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由于我们目前无法获取认定上述事项所需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会计处理是否存在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规定的情形。

二、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本所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对洪涛股份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深旭泰财审字[2025]118 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对于该报告中导致发表上述意见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期初金额的准确性及对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本页无正文，系签字页)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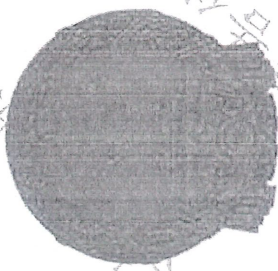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旭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社区滨河大道9003号湖北大厦29南B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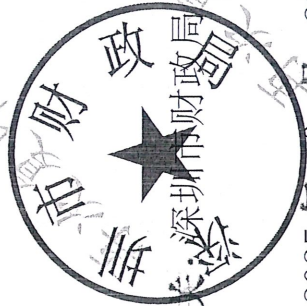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2]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1月17日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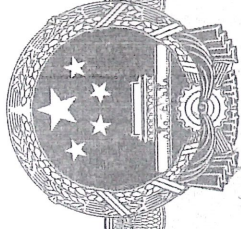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5年6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42855B



名称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谭旭明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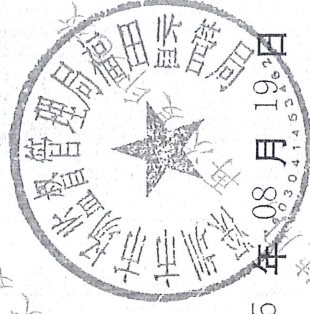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社区滨河大道9003号湖北大厦29南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8月19日



姓名 谭旭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06-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03196706120599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事务所
CPAs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报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谭旭明 440300611035

证书编号: 44030006110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m /d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弛远 110001020123

证书编号: 110001020123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11月24日

年 月 日
日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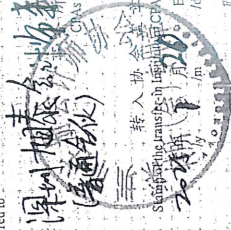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日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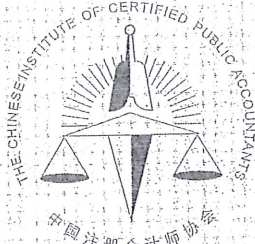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_____
Full name: _____
性别: _____
Sex: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